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行业标准

HY/T 0292—2020

近海预报海区划分

Offshore forecast areas zoning

2020-06-28 发布

2020-10-01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海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3)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家海洋环境预报中心、北海预报中心、东海预报中心、南海预报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原野、高义、宋晓姜、田杰、张薇、堵盘军、白毅平。

近海预报海区划分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我国管辖海域及其邻近海域中各预报海区的划分范围和称谓。
本标准适用于我国海洋预报部门制作发布的海浪、海温、海流等海洋预报、警报和分析产品。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近海预报海区 offshore forecasting area

近岸预报海域外部界限向海一侧至东经 130.00°以西的渤海、黄海、东海、台湾海峡、南海及邻近海域。

注：近岸预报海域指我国领海外部界限向陆一侧的海域。渤海的近岸预报海域是自沿岸岸线向海一侧 12 海里以内的海域。

3 近海预报海区

3.1 渤海

由辽东半岛和山东半岛合抱而成的海域，东至辽东半岛南端老铁山角与山东半岛北岸蓬莱角的连线。

3.2 黄海北部

西起辽东半岛南端老铁山角与山东半岛北岸蓬莱角的连线，南至山东半岛东部成山头与朝鲜南部长山串的连线。

3.3 黄海中部

北起山东半岛东部成山头与朝鲜南部长山串的连线，南至山东省与江苏省交界的绣针河口所处的北纬 35.10°线。

3.4 黄海南部

北起山东省与江苏省交界的绣针河口所处的北纬 35.10°线，南至长江口北岸启东角与韩国济州岛西南角连线，东侧为韩国济州岛西南角所处经线向北延伸至朝鲜半岛南端。

3.5 东海西北部

北起长江口北岸启东角至韩国济州岛西南角一线，南以北纬 30.00°线为界，东至东经 125.00°线。

3.6 东海西南部

北至北纬 30.00°线与东海西北部为界，西南至福建省平潭岛与台湾岛北端的富贵角连线，南至台湾岛东部三貂角与日本宫古列岛连线，东至东经 125.00°线。

3.7 东海东北部

北起韩国济州岛西南角至日本九州岛一线，南至北纬 30.00°线，西以东经 125.00°线与东海西北部